



(機關全銜)辦理兩公約人權教育訓練成效一覽表

起迄日期：108.07.01-109.12.31

序號	機關名稱	應受訓 人數 (人)	實際受訓 人數(不重 複計算)	整體 覆蓋率 (%)	實體課程 (不得小於2小時)		數位課程 (不得小於2小時)		實體課程師資種類場數調查		
					人數(不重複 計算)	各別覆蓋率 (%)	人數(不重 複計算)	各別覆蓋率 (%)	種子教師 場(次數)	專家學者場 (次數)	民間團體 場(次數)
填 表 說 明	<p>1. 應受訓人數：係指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第2點所稱之人員。該要點2點規定：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院及所屬各機關（構）、學校（以下簡稱各機關）之下列人員：（一）依法任用、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。（二）依法聘任、聘用及僱用人員。（三）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。前項機構不包括公營事業機構；前項第二款人員，不包括公立學校教師。」</p> <p>2. 整體覆蓋率：「實際受訓人數」除以「應受訓人數」；實體課程各別覆蓋率：「實體課程實際受訓人數」除以「應受訓人數」；數位課程各別覆蓋率：「數位課程實際受訓人數」除以「應受訓人數」。</p> <p>3. 一人同時上實體課程和數位課程者，計入實體課程計算。</p>										